

中國人壽永保安康終身醫療健康保險《8H》

(住院醫療保險金、長期住院看護保險金、加護病房保險金、燒燙傷病房保險金、出院療養保險金、住院前後門診保險金、住院當日醫療保險金、緊急醫療轉送保險金、手術費用保險金、重大手術看護保險金、重大疾病或特定傷病保險金、理賠加值保險金)

【本商品因費率計算已考慮脫退率致使本商品無解約金】

【本商品疾病之定義：係指被保險人自本契約生效日持續有效三十日或復效日以後發生之疾病，詳情請參閱契約條款】

【本保險為不分紅保險單、不參加紅利分配，並無紅利給付項目】

※本商品經本公司合格簽署人員檢視其內容業已符合一般精算原則及保險法令，惟為確保權益，基於保險公司與消費者衡平對等原則，消費者仍應詳加閱讀保險單條款與相關文件，審慎選擇保險商品。本商品如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應由本公司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投保後解約或不繼續繳費可能不利消費者，請慎選符合需求之保險商品。

※保險契約各項權利義務皆詳列於保單條款，消費者務必詳加閱讀了解，並把握保單契約撤銷之時效（收到保單翌日起算十日內）。

商品文號

備查日期及文號：97.7.23 中壽商一字第 0970723020 號

投保特色

- 1、限期繳費，終身保障
繳費 15 年或 20 年，即享有終身 2500 倍單位日額醫療保障。
- 2、多項給付，全面照顧
不論意外或疾病，讓你住院前、住院中與住院後都能得到完善照顧。
- 3、加強健保，保障完善
強化全民健康保險不足，健全你的醫療給付。

承保範圍

1、「住院醫療保險金」

被保險人符合保單條款第五條之約定而住院診療者，本公司按「住院醫療保險金日額」乘以被保險人實際住院日數（含入院及出院當日），給付「住院醫療保險金」。
被保險人同一保單年度同一次住院之「住院醫療保險金」給付日數最高以三百六十五日為限。

2、「長期住院看護保險金」

被保險人符合保單條款第五條之約定而於同一次住院期間診療三十一日（含）以上時，本公司除按保單條款第十二條約定給付「住院醫療保險金」外，另按「住院醫療保險金日額」乘以被保險人自第三十一日起至第三百六十五日止之實際住院日數給付「長期住院看護保險金」。

3、「加護病房保險金」

被保險人符合保單條款第五條之約定且經醫師診斷確定必須住加護病房，本公司除按保單

條款第十二條約定給付「住院醫療保險金」外，另按「住院醫療保險金日額」的二倍乘以被保險人實際住加護病房日數給付「加護病房保險金」。

4、「燒燙傷病房保險金」

被保險人符合保單條款第五條之約定且經醫師診斷確定必須住燒燙傷病房，本公司除按保單條款第十二條約定給付「住院醫療保險金」外，另按「住院醫療保險金日額」的二倍乘以被保險人實際住燒燙傷病房日數給付「燒燙傷病房保險金」。

5、「出院療養保險金」

被保險人符合保單條款第五條之約定，經住院診療出院後，本公司按「住院醫療保險金」的百分之五十，給付「出院療養保險金」。

6、「住院前後門診保險金」

被保險人符合保單條款第五條之約定住院診療時，於其住院診療的前一週內及出院後一週內（住院及出院當日亦計入），因同一疾病或傷害接受門診診療者，本公司按「住院醫療保險金日額」的百分之二十五，乘以實際門診次數，給付「住院前後門診保險金」，但每日門診給付以一次為限。

若被保險人於住院期間內曾接受手術診療者，前項「住院前後門診保險金」的期間延長為住院前一週內及出院後二週內（住院及出院當日亦計入）。

7、「住院當日醫療保險金」

被保險人符合保單條款第五條之約定住院診療時，本公司按「住院醫療保險金日額」的百分之五十，給付「住院當日醫療保險金」。但被保險人同一次住院期間以給付一次為限。

8、「緊急醫療轉送保險金」

被保險人符合保單條款第五條之約定，因緊急醫療之需要而以救護車轉送醫院或由醫院轉送他家醫院後，且於醫院接受住院診療者，本公司按「住院醫療保險金日額」的二倍給付「緊急醫療轉送保險金」。但被保險人同一次住院期間以給付一次為限。

9、「手術費用保險金」

被保險人符合保單條款第五條之約定，於住院期間經醫師診斷必須接受保單條款附表一（外科手術項目及給付倍數表）所載外科手術項目之一，且經外科手術診療時，本公司按「住院醫療保險金日額」乘以所載該手術項目之給付倍數，給付「手術費用保險金」。

被保險人同一次住院期間接受兩項以上手術時，其各項「手術費用保險金」應分別計算金額；但同一次手術中於同一手術位置接受兩項器官以上手術時，按保單條款附表一（外科手術項目及給付倍數表）所載給付倍數最高一項給付「手術費用保險金」。

被保險人所接受的手術，若不在保單條款附表一（外科手術項目及給付倍數表）所載項目內時，由本公司與被保險人協議比照該表內程度相當的手術項目給付倍數，核算給付金額。

被保險人符合保單條款第五條約定，於醫院門診診療時經醫師診斷必須接受外科手術且經外科手術診療時，本公司按「住院醫療保險金日額」的百分之五十給付「手術費用保險金」。

10、「重大手術看護保險金」

被保險人符合保單條款第五條約定，於住院期間經醫師診斷必須接受保單條款附表一（外科手術項目及給付倍數表）所載單一項外科手術給付倍數達四十倍（含）以上之外科手術項目時，本公司除按保單條款第二十條約定給付「手術費用保險金」外，另按「住院醫療保險金日額」乘以所載該手術項目之給付倍數給付「重大手術看護保險金」。

11、「重大疾病或特定傷病保險金」

被保險人符合保單條款第五條約定，經醫師診斷確定罹患保單條款第二條約定之重大疾病或特定傷病之一時，本公司按「住院醫療保險金日額」的一百倍給付「重大疾病或特定傷病保險金」。

若被保險人於身故後方經醫師診斷確定罹患重大疾病或特定傷病時，本公司仍負給付前項保險金之責任。

重大疾病或特定傷病保險金給付次數終身以一次為限。

12、「理賠加值保險金」

受益人申請保單條款第十二條至第二十一條保險金給付時，若被保險人於本次事故日（不含）起算過去三年無任何保單條款第十二條至第二十一條之保險金給付，本公司除按保單條款第十二條至第二十一條的約定給付保險金外，另按前述金額之百分之十五給付「理賠加值保險金」。但本公司日後發現被保險人不符前述可給付「理賠加值保險金」之條件時，得於應給付各項保險金中先行扣回。

13. 累積總給付金額限制：

被保險人依保單條款第十二條至第二十二條所申請之各項保險金總額累積已達保險單上所記載之「住院醫療保險金日額」兩千五百倍時，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

不保事項(除外責任)

被保險人因下列原因所致之疾病或傷害接受診療或經醫師診斷罹患重大疾病或特定傷病時，本公司不負給付各項保險金的責任。

- 一、被保險人之故意行為（包括自殺及自殺未遂）。
- 二、被保險人之犯罪行為。
- 三、被保險人非法施用防制毒品相關法令所稱之毒品。

被保險人因下列事故而接受診療或經醫師診斷罹患重大疾病或特定傷病時，本公司不負給付各項保險金的責任。

- 一、美容手術、外科整型。但為重建其基本功能所作之必要整型，不在此限。
- 二、外觀可見之天生畸形。
- 三、健康檢查、療養、靜養、戒毒、戒酒、護理或養老之非以直接診治病人為目的者。
- 四、懷孕、流產或分娩及其併發症。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

(一) 懷孕相關疾病：

1. 子宮外孕。
2. 葡萄胎。
3. 前置胎盤。
4. 胎盤早期剝離。
5. 產後大出血。
6. 子癲前症。
7. 子癇症。
8. 萎縮性胚胎。
9. 胎兒染色體異常之手術。

(二) 因醫療行為所必要之流產，包含：

1. 因本人或其配偶患有礙優生之遺傳性、傳染性疾病或精神疾病。
2. 因本人或其配偶之四親等以內之血親患有礙優生之遺傳性疾病。
3. 有醫學上理由，足以認定懷孕或分娩有招致生命危險或危害身體或精神健康。
4. 有醫學上理由，足以認定胎兒有畸型發育之虞。
5. 因被強制性交、誘姦或與依法不得結婚者相姦而受孕者。

(三) 醫療行為必要之剖腹產，並符合下列情況者：

1. 產程遲滯：已進行充足引產，但第一產程之潛伏期過長（經產婦超過14小時、初產婦超過20小時），或第一產程之活動期子宮口超過2小時仍無進一步擴張，或第二產程超過2小時胎頭仍無下降。
2. 胎兒窘迫，係指下列情形之一者：

- a. 在子宮無收縮情況下，胎心音圖顯示每分鐘大於160次或少於100次且呈持續性者，或胎兒心跳低於基礎心跳每分鐘30次且持續60秒以上者。
- b. 胎兒頭皮酸鹼度檢查PH值少於7.20者。
3. 胎頭骨盆不對稱係指下列情形之一者：
 - a. 胎頭過大（胎兒頭圍37公分以上）。
 - b. 胎兒超音波檢查顯示巨嬰（胎兒體重4000公克以上）。
 - c. 骨盆變形、狹窄（骨盆內口10公分以下或中骨盆9.5公分以下）並經骨盆腔攝影確定者。
 - d. 骨盆腔腫瘤（包括子宮下段之腫瘤，子宮頸之腫瘤及會引起產道壓迫阻塞之骨盆腔腫瘤）致影響生產者。
4. 胎位不正。
5. 多胞胎。
6. 子宮頸未全開而有臍帶脫落時。
7. 兩次（含）以上的死產（懷孕24周以上，胎兒體重560公克以上）。
8. 分娩相關疾病：
 - a. 前置胎盤。
 - b. 子癲前症及子癲症。
 - c. 胎盤早期剝離。
 - d. 早期破水超過24小時合併感染現象。
 - e. 母體心肺疾病：
 - (a) 嚴重心律不整，並附心臟科專科醫師診斷證明或心電圖檢查認定須剖腹產者。
 - (b) 經心臟科採用之心肺功能分級認定為第三或第四級心臟病，並附診斷證明。
 - (c) 嚴重肺氣腫，並附胸腔科專科醫師診斷證明。

五、不孕症、人工受孕或非以治療為目的之避孕及絕育手術。

投保規則

- 1、繳費期間：
分 15、20 年繳費等兩種。
- 2、繳費方法：
分年繳、半年繳、季繳、月繳等四種。
- 3、保險期間：
終身。

預定附加費用率

最低：15.68%；最高：33.89%。

※※ 本網頁內容僅供商品簡介，詳細內容請以保單條款為準 ※※